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 2023年如东项目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议签到表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8 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阮良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	330682198702100322	总经理	13967512785
成员	谢安	绍兴市生态文明促进会	33062119810024263	高工	13957590146
	陈瑞倩	绍兴市生态文明促进会	330682198004112945	高工	18969536135
	钱晓晔	绍兴市生态文明促进会	330602195707171052	高工	133557512002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审查意见

2023 年 11 月 18 日，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组织召开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中广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邀请的三名专家（名单附后）。

会议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关于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工作总结、污染治理和运行工作介绍、浙江中广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与会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查阅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会议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投资 650 万元，租赁绍兴鼎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富盛镇乌石村（2#厂房）的空余厂房，购置抛丸机、喷塑流水线等设备，经过机加工、抛丸处理、喷塑等工序形成年产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规模。2023 年 7 月项目开始开工建设，2023 年 9 月，企业完成抛丸、喷塑工序的建设（产能 30 万件/年），切割、折弯工序暂未实施，项目完成调试，进入试生产。2023 年 6 月，企业申领了排污许可登记。2023 年 10 月，企业着手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自查工作，对项目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了验收自查，并委托资质单位进行了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竣工环境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编制了《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做了评估；2022 年 3 月 3 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越城分局以绍市环越核[2022]3 号《关于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

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批意见》对本项目进行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先行）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产品方案与环评审批一致，目前已实施部分工序，抛丸、喷塑工艺与环评一致，其他工序（切割、折弯）暂未实施，计划下阶段实施；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完成。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粪便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资质单位绍兴天丽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清运，最终送至绍兴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抛丸、喷塑产生的粉尘废气、固化产生有机废气、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抛丸机产生的抛丸粉尘通过“旋风+布袋除尘”处理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塑工序产生的喷塑粉尘经“旋风+布袋除尘”、固化工序产生的固化废气通过“两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为抛丸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已合理安排布局，将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间，并维持生产设备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粉尘收尘、塑粉沉降粉尘、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包装材料、废钢珠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废活性炭、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处置；其他一般固废由资质单位绍兴天丽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置。企业设置 40m² 危废暂存间一个，地面已做好防渗防漏设施，各类危废分类贮存（废活性炭收集包装袋，防渗漏废机油托盘）。

（五）其他

企业已设置《危险废物仓库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安全操作规程》、《危废发生意外事情应急预案》等制度，环境管理制度基本落实到位，废气、固废等相关环保标识标牌均按要求规范上墙，各类环保台账记录基本完整规范。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浙江中广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显示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1、废水监测结论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两个监测周期的废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等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检测结果符合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其它企业”的规定限值要求。

2、废气监测结论

根据监测结果，喷塑粉尘（颗粒物）、抛丸粉尘（颗粒物）、固化废气（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排放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符合环评要求。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平均为 77.6%（根据废气监测数据核算）。另企业购买的抛丸机和喷塑设备，设备厂家自带旋风+布袋除尘系统，废气收集系统未设置进气检测口，无法检测进口浓度，因此无法进行去除效率的核算。

厂界四周颗粒物最大浓度检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臭气最大浓度检测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噪声监测结论

根据监测结果，企业四周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4、总量控制

根据核算，项目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均在环评批复的污染

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内；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排放总量均在环评批复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内。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报告中环境影响基本符合《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

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在建设及实际运行过程中基本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要求，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基本符合环保竣工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讨论同意绍兴华思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喷塑五金配件 30 万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先行）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

1、完善固化废气和喷塑废气的收集，提升废气处置效率；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规范废气排放口标识标牌、采样口设置。

2、规范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做好防渗、防漏措施；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废活性炭需密封存放；完善危废暂存场所的标识标牌设置，加强台账、联单记录和管理。

3、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及附图、附件等验收相关材料。

专家组：

陈晓靖
钱建峰

